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0-068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及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应雪青、陈先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应雪青、陈先云夫妇《权益变动超过1%及一致行动关系变更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应雪青、陈先云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5月9日		
股票简称	永和智控	股票代码	002795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披义务人	股份种类（A股、B股）	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应雪青	A股	161.94	0.81
陈先云		138.29	0.69
合计		300.23	1.50

权益变动方式		退出上海永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导致持有永和智控权益减少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3192.34	15.96	2719.24	13.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92.34	15.96	2719.24	13.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备查文件			无	

二、一致行动关系变更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应雪青、陈先云夫妇为原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迅成贸易有限公司、玉环永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股东、实际控制人，且通过上海楼魏企业管理中心（应雪青个人独资）、上海玛秦企业管理中心（陈先云个人独资）间接持有上海永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永绅”）63.46%的合伙份额，为上海永绅实际控制人。

因上述股权控制原因，应雪青、陈先云、迅成贸易有限公司、玉环永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永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近日，本公司接到应雪青、陈先云通知：上海永绅经全体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上海楼魏企业管理中心、上海玛秦企业管理中心退伙，同时上海永绅减资，相关变更手续已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办理完毕，上海永绅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谢启富、吴晚雪、邵英华，三人与应雪青、陈先云无关联关系。

至此，原应雪青、陈先云、迅成贸易有限公司、玉环永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永绅的一致行动关系发生变更，上海永绅不再为上述各方的一致行动人。

三、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前，应雪青、陈先云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5.962%的股份。

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后，应雪青、陈先云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3.596%的股份，上海永绅持有本公司 2.365%的股份。

本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变更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